**岳 阳 机 构 编 制**

〔2017〕第10期

中共岳阳市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　 2017年 月 日

——— ——————

本 期 目 录

【**调查研究**】

◎优化工业园区行政管理体制的思考

**【工作动态】**

◎市委编办举办全市“湖南省机构编制综合管理平台”业务操作培训班

◎临湘市委编办“三结合”助推承担行政职能事业单位改革

◎云溪区委编办“三种理念”提升事业单位登记管理水平

◎君山区提升工业园投资项目审批效率

**【调查研究】**

优化工业园区行政管理体制的思考

工业园区是工业经济发展的主要载体，在区域经济发展中有着举足轻重的地位。随着社会不断变化，一些体制问题已成为阻碍园区发展的关键因素。现以华容县工业园区为例，探讨如何创新园区管理体制，促进园区高效运转。

一、管理体制现状

**（一）机构编制。**华容县工业集中区管理委员会为县政府直属正科级事业单位，内设办公室、建设科、招商科、征地拆迁科、企业管理科、安监环保科6个股室，下设副科级杨家桥创新创业园管理中心，派驻机构有国土所、派出所、财政所。核定全额拨款事业编制31名，实有30人。

**（二）管理模式。**不承担行政管理职能，实行协调机构型管理模式，主要负责协调部门和地方政府解决园区工业经济发展方面的问题，承担园区基础设施建设、服务企业代办证照，负责园区征地拆迁、补偿及土地开发管理，管理和协调信访维稳、安全生产、环境保护等社会事务。

**（三）行政审批体制。**目前没有行政审批权限，涉及企业项目投资等系列审批事项均由县直相关部门负责审批，园区管委会负责具体事务的协调和项目审批代办工作。

**（四）财政管理体制。**实行县财政预算体制，县财政对园区经费实行专项预算，每年预算2000万元园区建设专项资金，用于园区基础设施建设；预算3000万元产业扶持资金，扶持企业技改等。

**（五）人事薪酬管理制度。**人事薪酬制度沿用事业单位人事工资管理制度，人员纳入编制管理，用人计划纳入全县公开招考。

二、存在的问题

**（一）机构定位不明。**工业园管理委员会作为县人民政府直属事业机构，既要履行事业单位管理与服务职能，负责园区规划、建设、管理维护、招商引资以及为园区企业提供服务等“份内”的工作，也要行使行政机关职能，负责社会治安、安全生产、征地拆迁等行政管理和执法工作，在实际工作中存在与县直部门、乡（镇）职能交叉重叠的现象。随着园区建设规模的不断扩张，园区社会事务越加繁重，管委会把大量精力放在征地拆迁，矛盾纠纷的调处上，弱化了规划建设、招商引资、项目落地推进等主要职能。

**（二）工作协调不易。**由于自身不具备行政职能，园区在征地、拆迁和各类矛盾纠纷的调解中，难以协调诸多部门单位及相关乡镇；行政审批权分散在其他职能部门，管委会只能是“代办机构”，在协调处理问题时，涉及部门有可能不配合、不支持，无法提供“高效便捷”的服务。

**（三）激励机制不活。**缺乏灵活的用人机制和激励政策，园区人事制度采用事业单位管理模式，不能充分调动干部职工的积极性。园区没有建立有效的考核与竞争激励机制，工资待遇没有和园区的发展速度、工作推进等绩效挂钩，园区内生动力不足。

**（四）财政运行不畅。**由于园区不具备一级财政功能，各类税收直接上缴县财政，责、权、利不相称，缺乏资金配套和调控能力，财政运行不畅，自身造血功能不强，制约了园区开发建设，也降低了园区运行效率。

三、理顺园区行政管理体制的建议

**（一）完善机构设置，变“统揽”为“合力”。**在园区去行政化的前提下，遵循有利于园区经济发展的原则合理设置机构。一是成立高规格的议事协调机构。园区涉及行政审批事务多，多数牵系到乡镇、县直单位，为减少工作中“推诿扯皮”，建议成立工业园区协调议事机构，由县委、县政府主要领导为协调机构负责人，研究、协商解决相关问题。二是尽快出台关于工业园区管理机构的规格、内设机构设置数量的相应规定，进一步对园区管理委员会定性定位，切实解决定位模糊问题。三是合理设置国土、规划、税务、财政等部门在园区的派出机构，建立园区企业服务中心，在工业园区推行“一个窗口受理、内部代办服务、网上并联审批、限时高效完成”的“一站式”服务，做到项目审批不出园。

**（二）分离事务职责，变“包办”为“置办”。**一是对园区社会事务进行分类，除部分事务由园区统一安排外，教育、卫生、社会保障等社会性事务可由属地乡镇统一负责，减少园区社会事务的压力；二是将园区相关事务市场化，推行由“以钱养人”向“以钱养事”转变，将园区环卫、绿化、安保等方面事务采取委托管理和服务外包的形式面向社会购买服务。

**（三）创新人事管理，变“铁饭碗”为“活饭碗”。**创新园区人事管理制度，打破公务员和事业单位人员身份限制，实行“档案封存制”。干部“全体起立”与社会人员同等条件下推行竞争上岗、双向选择、全员聘用，实行绩效考核，末位淘汰制。

**（四）合理分配薪酬，变“按级分配”为“按劳分配”。**充分发挥收入分配的杠杆和导向作用，实行绩效工资制度，形成以岗定酬、岗变薪变、按绩定酬的收入分配机制，依法依规试行年薪制、协议工资制、项目工资制等多种薪酬形式，拉开收入分配档次，形成干事创业、争先创优的氛围。

**（五）突出目标导向，变“统一标准”为“效益评价”。**实施园区经济质量效益型评价机制，科学务实地对园区进行考核，将其作为园区工作人员绩效工资评定的重要依据。考核内容除园区经济总量指标外，增加主营业务收入利税率、投资强度、产业集群、功能完善提升等指标。（刘洪波）

**【工作动态】**

市委编办成功举办全市“湖南省机构编制综合管理平台”业务操作培训班

10月27日上午，市委编办在市会展中心成功举办全市“湖南省机构编制综合管理平台”业务操作培训班。培训班由市委编办党组成员、副主任袁益志主持，省编办信息中心陈新华主任就新系统有关情况作了介绍，并就推广应用工作提出明确要求。省编办信息中心谭亮围绕“平台功能介绍、基本业务操作和常见问题解答”等三个方面内容进行了授课辅导。市委编办各科（局）、县市区编办相关人员和市直各单位从事人事工作的同志共计140余人参加了培训。下午，谭亮就编办用户操作和常见问题为各县市区编办同志进行了详细讲解。通过培训，大家对新系统的功能和操作有了基本的认识，为下一步新系统顺利在全市推广应用打下了良好基础。（信息科）

临湘市委编办“三结合”助推承担行政职能事业单位改革

临湘市委编办坚持三个结合，积极推进承担行政职能事业单位改革试点工作，已取得了阶段性的成效。一是结合政府机构改革，实现改革试点与政府机构改革的无缝对接。将2016年政府机构改革中没有把行政职能完全整合到位的事业单位，纳入本次改革试点范围继续整合，并根据行政职能回归情况对行政机关的内设机构进行适当调整，其中增加行政机关内设机构18个。二是结合部门权责清单，建立事业事业单位行政职权清单。将全市586个事业单位的职能进行梳理，并与各单位权力清单对照审核。确认全市承担行政职能的事业单位有79家，其中行政执法机构29家，其他事业机构50家；共清理行政职能2290项，其中行政许可52项，行政裁决3项，行政给付、行政征收等其他行政职能76项，行政处罚、行政强制、行政检查等行政职权共2159项。三是结合综合行政执法体制改革，促进各项改革齐头并进。在将行政执法职能底数厘清的基础上，初步将29个行政执法机构进行部门综合，将部门内所有行政执法职能都综合到这29个行政执法机构，为下一步综合行政执法体制改革打好基础。（梅玉利）

云溪区委编办“三种理念”提升事业单位登记管理水平

云溪区委编办坚持“三种理念”，不断提高事业单位登记管理水平，为维护事业单位的合法权益、促进事业单位健康有序发展提供了有力保障。

一、强化高效便捷理念。突出服务重点，开通咨询热线和云溪区事业单位登记QQ交流群，及时解决各事业单位在登记工作中遇到的疑难问题，同时提高工作效率，简化办事程序、提高办事效率，在申请材料齐全的情况下，做到“即来即办”，做到“申报不延时、审核不过夜”，让事业单位切实感受到便捷、高效的服务。

二、树立法制管理理念。严格按照《事业单位登记管理暂行条例实施细则》要求，落实证书使用规定，维护法律严肃性，确保《事业单位法人证书》高效发挥职能作用，做到以“使用”促“年检”，以“使用”促“登记”。

三、深化服务目的理念。不断深化“登记是前提，管理是手段，服务是目的”的工作理念，拓展服务保障平台，积极推行办事限时制、岗位责任制、兑现承诺制，更好地为各事业单位服务，有效推动事业单位登记管理工作顺利进行。（陈鹏）

君山区提升工业园投资项目审批效率

为深化行政审批制度改革，持续释放“放管服”改革红利，提高项目审批效能，君山区对工业园投资项目实施“串并联审批、在线审批、一表收费、协同监管、联合验收”运行机制，切实为投资项目排忧解难。

一是定期召开难点热点问题调度会。每月组织国土、规划、环保、发改等部门召开一次园区“放管服”改革工作调度会，就企业审批中出现的困难及时交流沟通，并指定专人限期解决问题，为投资项目的平稳推进保驾护航。

二是施行技术审查与行政审批相对分离。在不影响审批部门履行职能的前提下，按照“流程优化、高效服务”的原则，采取后置部门提前介入、技术审查和行政审批相对分离的运行模式，先期进行技术核查，待前置审批手续办结后即予批复或多个环节同时受理、同步办理，着力提高审批效率。

三是建立限时办结公开承诺机制。要求所有审批部门必须在法定时限的基础上再缩减1/3，公开承诺审批时限。对超过承诺时限未予办结且确认无正当理由的，由区优化办开具督办函，业主凭督办函启动下阶段审批，被督办的审批部门必须按区优化办督办函的限定时间予以办结。

四是推行串联与并联审批相结合。在项目洽谈与签约，立项、土地收储出让及用地规划许可，建设工程报建许可审批、项目竣工验收等方面实现串、并联审批相结合，对各步骤做出详细、可操作的规定，明确牵头和协办部门，细化项目业主应提交的资料，确定办理时限和联合办理事项，通过对审批流程的整合重组提速提效，实现企业快登记、项目早开工。（孙鲁岩）

**报**：中央编办、省编办、市编委领导

**发**：市委编办各科室、市事业单位登记管理局、各县市区委编办

投稿邮箱：[yyjgbz@126.com](mailto:yyjgbz@126.com) 传真：8889105 （共印40份）